

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泽州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，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、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，根据中共晋城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《关于印发晋城市进一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晋市法治字〔2021〕2号）和中共泽州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《关于印发泽州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泽法治字〔2021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成立泽州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主 任：牛天明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常务副主任：赵毅鹏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

副 主 任：田晋军 县司法局局长

梁 锐 县司法局四级主任科员

常任委员：程岩敏 县公安局副局长

陈前锋 县财政局副局长

冯广兴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级调研员

李 珺 县自然资源局执法大队负责人

刘旗红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执法队队长

陈奕成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

牛旭平 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

非常任委员：吕飞鹏 泽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股长

孙泽江 山西泽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
李文敏 山西晋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
赵 波 山西亚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
岳瑜华 山西晋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
吴新年 山西开放律师事务所律师

董 静 山西泽州律师事务所律师

韩亚男 山西开放律师事务所律师

郎晋峰 山西晋瀚律师事务所律师

王肖肖 山西晋瀚律师事务所律师

王伟锋 山西君宜律师事务所律师

陈泽华 北京盈科（晋城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
段李娜 山西中贝律师事务所律师

李凯杰 山西长宇律师事务所律师

杜 洋 山西瀛润律师事务所律师

常任委员工作如有变动，由相应岗位人员自然递补，不再另行发文。非常任委员实行公开遴选，每届任期五年，可连续聘任。

行政复议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、解决行政复议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其他相关工作，并为重大、疑难、复杂案件及行政复议办公室提请讨论的案件提供咨询意见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司法局局长田晋军同志兼任，县司法局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工作人员为成员。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行政复议案件的受理、审理、调查、听证、调解、提出意见、拟定决定等工作，县政府行政复议相关法律文书由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审核、签发。

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月26日

